公司代码：600909　　公司简称：华安证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因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已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进入转股期，A 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 3,621,044,701 股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34,525,364.12 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4.27%，占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57.6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安证券	60090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汲柃	于琪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电话	0551-65161691	0551-65161539
电子信箱	jiyang@hazq.com	yuqi@hazq.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本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向个人、机构及产业客户提供多元化、全方位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从事一、二级市场证券投资、交易，以获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等。具体业务模块如下：

财富管理业务：向零售及高净值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和投资解决方案，包括证券及期货经纪服务、资产管理服务（涵盖集合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等）、投资顾问服务、金融产品销售以及融资融券服务。

产业客户业务：为企业提供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的发行与承销、企业重组改制、兼并收购财务顾问、资产证券化等服务，通过私募股权基金、另类投资、股票质押等渠道提供融资服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安期货提供仓单质押、基差贸易等服务。

机构客户业务：向公募、私募基金等各类机构投资者提供研究、专业交易系统、极速交易通道、券商结算、流动性服务等，亦提供金融产品销售、融资融券、场外衍生品、交易策略咨询、投资顾问、产品托管及其他增值服务等。

投资交易业务：以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类证券、大宗商品以及相关证券衍生产品的投资交易，开展场内做市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证券市场是资本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融通资本、资本定价与资产配置等功能。证券市场与实体经济紧密依存，对于引导储蓄转化为社会投资、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中国资本市场建立 30 周年。证券业伴随着资本市场的发展，从无到有，从不成熟到逐步健全机制、能力，目前已经实现了规范稳健发展、规模实力和盈利水平大幅提升，进入了落实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对外开放的新阶段。2020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健全金融机构治理，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要强化普惠金融服务，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未来证券公司将继续不断优化服务结构、提升能力和质量，着力畅通资本、科技和实体经济高水平循环，着力为实体经济和居民财富增长提供更高质量、更加精准的投融资解决方案。

受实体经济运行周期性特点的影响，证券市场有较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随着注册制实施、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快速推进，市场活力被有效激发，证券行业整体经营环境显著回暖，未来全面注册制的落地将为证券行业新一轮上升周期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

2020 年，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稳中有进，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未经审计的 2020 年证券公司经营数据，公司主要业务指标多数进入行业前三分之一位次，部分业务进入行业前四分之一位次，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58,613,415,881.53	50,963,424,390.00	15.01	44,411,587,307.07
营业收入	3,356,521,373.89	3,231,605,381.54	3.87	1,761,325,42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903,291.32	1,108,359,114.76	14.39	553,744,95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943,083.15	1,108,623,558.31	14.55	549,676,73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44,829,637.67	13,268,219,724.58	9.62	12,524,640,68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959,231.15	3,605,559,350.86	−118.53	613,934,96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1	12.9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1	9.68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8.63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4.4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23,677,742.68	839,960,433.02	883,185,549.89	809,697,64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182,692.06	320,620,318.51	363,177,787.21	265,922,49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8,546,263.97	314,628,737.30	361,321,387.16	275,446,69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32,306.93	2,187,131,182.54	−3,246,457,149.22	53,334,428.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3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69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909,020,879	25.1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76,133,305	7.63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0	200,000,000	5.52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0	170,000,000	4.69	0	无	0	其他
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35,128,317	3.7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56,607,079	112,217,941	3.1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1,700	98,558,300	2.72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96,520,226	2.67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72,000,000	1.9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东方创业−安信证券−19 东创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169,420	68,830,580	1.9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安徽出版集团因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220,000,000 股过户至“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后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办理了 105,000,000 股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2018 年 7 月 11 日和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又分别办理了 15,000,000 股和 40,000,000 股的补充质押登记手续；2.东方创业因公开发行 2019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3 月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70,000,000 股办理担保及质押登记，过户至“东方创业−安信证券−19 东创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专户”）；2020 年期间，担保及信托专户共发生债券持有人转股 1,169,420 股，专户中质押股份数量减至 68,830,580 股；3.安徽省能源集团是皖能电力的控股股东；4.安徽国控集团与安徽省能源集团、安徽交控资本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且由于皖能电力为安徽省能源集团控股子公司，因此前述四家股东单位为一致行动人。5.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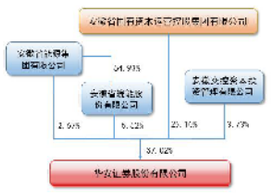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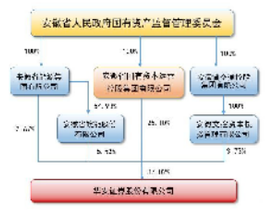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华证 01	143889	2018-10-29	2021-10-30	1,500,000,000	4.4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8 华安 C1	150644	2018-8-23	2021-8-27	2,000,000,000	5.4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9 华安 C1	151550	2019-5-28	2022-05-30	1,000,000,000	4.5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华安 G1	175133	2020-9-11	2022-9-14	1,500,000,000	3.72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华安 G2	175479	2020-11-26	2023-11-27	2,000,000,000	4.08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已于 2020 年 5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8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已于 2020 年 8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 2020 年 10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11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5 华安 02、18 华证 01 与华安转债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于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评级报告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级调整为 AAA 级，评级结果的含义为“债务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展望为“稳定”，“15 华安 02”和“18 华证 01”的信用等级由 AA+ 级调整至 AAA 级，评级结果的含义为“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结果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此次评级变化对投资者适当性无影响。

2020 年 8 月 14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 20 华安 G1 评级报告，评级报告于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20 华安 G1”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结果的含义为“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结果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2020 年 11 月 19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 20 华安 G2 评级报告，评级报告于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20 华安 G2”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结果的含义为“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结果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对 18 华证 01 和 20 华安 G1 在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对 20 华安 G2 在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根据上交所对跟踪评级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预计上述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无不定期跟踪评级。

因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进行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73	64.88	1.3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	0.12	−7.94
利息保障倍数	2.94	2.82	4.39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586.13 亿元，较期初增长 15.0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45.45 亿元，较期初增长 9.62%。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57 亿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87%、14.3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较上年度增长 0.42 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7 年新发布的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不需要按照新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根据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代替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进而更加合理科学的确认公司的收入。公司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和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累计影响数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之“五、5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上述变更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担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职责，顺利进行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相关审计和审阅工作。鉴于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建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先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58 人、注册会计师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50 人。

3.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9.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4.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45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64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涉及人员 11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启新，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户永红，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9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任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7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张居忠及其团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居忠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现有业务规模和业务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本期含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金额预计不超过 200 万元，审计费用与上期基本持平。

二、拟续聘／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预审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工作勤勉尽责，拟同意续聘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职国际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过程中，遵循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认真履行审计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能满足公司 2021 年审计的工作需求，能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公司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全票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同意公司聘用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华安证券 B1 座投教基地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华安证券 2020 年年度报告	√
2	华安证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华安证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1	与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4.02	与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4.03	与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4.04	与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4.05	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5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自营业务规模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8.01	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
8.02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	√
8.03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	√
8.04	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
8.05	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
8.06	担保及其他安排	√
8.07	募集资金用途	√
8.08	发行价格	√
8.09	发行对象	√
8.10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
8.11	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保障措施	√
8.12	决议有效期	√
8.13	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02、4.03、4.0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4.02 子议案：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03 子议案：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4.04 子议案：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09	华安证券	2021/4/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或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提交至公司。

4、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9:00-11:30，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A 座 29 层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华安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5161691

传真号码：0551-65161600

联系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A 座 29 层

邮政编码：230081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华安证券 2020 年年度报告			
2	华安证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华安证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01	与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02	与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03	与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04	与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4.05	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5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自营业务规模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8.01	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8.02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			
8.03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			
8.04	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8.05	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8.06	担保及其他安排			
8.07	募集资金用途			
8.08	发行价格			
8.09	发行对象			
8.10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8.11	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保障措施			
8.12	决议有效期			
8.13	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地点在公司住所地。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其中董事李仕兵、舒根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章宏韬主持。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董事总数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0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0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一）与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与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仕兵回避表决。

（三）与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捷回避表决。

（四）与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舒根荣回避表决。

（五）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自营业务规模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自营管理、风险监控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以下额度内确定、调整公司 2021 年度自营投资的总金额：

（一）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10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公司资本的 400%。上述额度不包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因融资融券业务、承销业务所发生的被动型持仓。

（二）公司实施自营投资过程中如果发生情况变化，需要调整上述额度，授权董事会进行调整并予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